（上接第四版）

山东省第二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信访举报件及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第十批）

（扫码下载枣庄日报APP阅读更多内容）

序号	受理编号	受理方式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备注
9	访受〔2021〕D0492号	来电	滕州市鲍沟镇杨村村北有三家玻璃制造厂，污水直接外排。	滕州市	涉水问题	4月19日，滕州市组织鲍沟镇立即进行现场核实。经调查，信访人反映的三家企业为滕州市源硕玻璃有限公司、滕州市鲁鸿玻璃有限公司、滕州市鹏翔钢化玻璃有限公司，3家公司项目是生产钢化玻璃。滕州市源硕玻璃有限公司于2018年8月13日取得环评批复（滕环行审字[2018]B-148号），2018年9月20日完成了环保竣工验收；滕州市鲁鸿玻璃有限公司于2020年12月24日取得环评批复（滕环行审字[2020]B-62号）；滕州市鹏翔钢化玻璃有限公司于2020年5月22日取得环评批复（滕环行审字[2020]B-246号）。现场检查时，3家企业均已建设循环水池，清洗、磨边废水排入循环水池，未发现废水直接外排现象。	否	鲍沟镇加大对3家企业的检查力度，监督其正常使用治污设施，确保清洗、磨边废水不外排。	无	
10	访受〔2021〕D0493号	来电	滕州市羊庄镇张坡村，车站向西100米的豆腐坊，污水直接排放至附近水沟，臭味难闻。	滕州市	涉水问题	4月19日，滕州市组织羊庄镇立即进行现场核实。经调查，信访人反映的豆腐坊位于该村南部，枣滕公路北侧，张坡车站西100米处。该作坊所有人吴某某在其庭院中以大豆作为原料，制做豆腐、豆干，家庭成员进行经营，加工能力为每天使用大豆150斤，用水量大约500升，规模较小。现场检查时，该作坊生产设备安装在屋内，生产使用面积大约30平方米，加工设备为磨浆机、压制设备。生产用水排至房屋后水坑内，废水中豆渣发酵产生气味。	是	羊庄镇责令该作坊立即清理屋后水坑，挖出淤泥，消除异味，同时建设防渗废水收集池，废水收集后每天抽取用于浇地，防止废水发酵产生异味。目前，污水收集池已完成建设，并正常使用。	无	
11	访受〔2021〕D0494号	来电	滕州市大坞镇休城村，加油站北侧的洗沙厂，污水直接排放至附近耕地。	滕州市	土壤污染	4月19日，滕州市组织大坞镇立即进行现场核实。经调查，该信访举报点位于滕州市大坞镇休城村加油站北侧，现场存有少量沙土堆料，未发现生产痕迹和机械设备，未发现排放污水至耕地现象。	是	大坞镇责令该存沙点立即进行整改，并按照“两断三清”的标准对该存沙点进行清理取缔。4月19日18时，该处存放的沙土已全部清理完毕，并对该处进行了断水断电处理。	无	
12	访受〔2021〕D0495号	来电	薛城区新城街道文景嘉园，小区大门东侧的烧烤店，油烟污染严重。	薛城区	大气	4月19日，薛城区组织新城街道、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经查，反映问题属实。黄河路南侧、文景花园东侧“海鲜烧烤”“西集丽锋王牌羊汤”两家有烧烤经营项目，均安装了油烟净化设施，烟道排放方式为油烟净化后经自制烟道排放。其中，“海鲜烧烤”油烟净化设施能够正常使用、清洗保养及时；“西集丽锋王牌羊汤”存在油烟净化设施老旧、净化效果不佳的问题。	是	1.薛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执法人员现场责令“西集丽锋王牌羊汤”店于4月22日17:30前更换新的油烟净化设施，在完成整改之前不得营业，该商户表示配合。4月20日，“西集丽锋王牌羊汤”店已更换安装新的油烟净化设施，经调试后可正常运行。 2.下一步，区执法局执法人员将加强巡查监管，督促各用户及时清理维护油烟净化设施，消除餐厨油烟污染现象的发生。	无	
13	访受〔2021〕D0496号	来电	滕州市南沙河镇后房村东侧的信诚老年公寓，公寓内的生活污水直接排放至西侧的水沟内。	滕州市	涉水问题	4月19日，滕州市组织民政局、南沙河镇进行了现场核实。信诚老年公寓位于后房村东济枣路路东，周围无居民。2019年10月已经滕州市环境保护局审批（滕环行审字[2019]B-230号）。经现场查看，该老年公寓存在生活污水收集池抽运不及时且有外溢现象。	是	针对信诚老年公寓生活污水抽运不及时导致外溢的问题，南沙河镇立即动用钩机对信诚老年公寓连接公路西侧沟内开挖查找管道，深挖后立即用商品混凝土封堵生活污水管道口，现已整改完成。	无	
14	访受〔2021〕D0497号	来电	台儿庄区涧头集镇薛庄村，台利路向南通往创新水泥厂的道路未硬化，扬尘严重，车辆行驶噪音较大。	台儿庄区	大气污染	4月19日，台儿庄组织区工信局、区交通运输局、涧头集镇政府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经查，反映问题属实，有关情况如下：该转办件反映的问题为台儿庄区涧头集镇薛庄村台利路与泥顿路交叉路口向南通往创新山水水泥厂的路段，是联合王晁水泥和创新山水水泥车辆运输专用道路。在错峰生产停产期间，该路段是两家水泥厂共同出资进行道路硬化。还剩下约100米道路未硬化，道路破损比较严重，由于来往行驶车辆较多，车辆行驶过程中产生的扬尘和噪声较大。	是	1.区政府责令区工信局、区交通运输局、涧头集镇政府落实各自职责，尽快督促完成该段道路的硬化工程，进一步提升路域环境。在硬化工程完成前，做好道路的日常洒水保洁，降低道路扬尘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2.区工信局、区交通运输局、涧头集镇政府已协调创新山水水泥、联合王晁水泥两家企业，对该段道路进行硬化，确保今年7月1日前全部完成道路硬化工程。	无	
15	访受〔2021〕D0498号	来电	市中区齐村镇胡埠村，中联水泥厂向西1.5公里处，堆放大量建筑垃圾。	市中区	固废	4月19日，市中区组织齐村镇对信访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经查，反映问题属实。有关情况报告如下：经核实，信访反映的问题位于齐村镇胡埠村南侧，场地内露天存放大量建筑垃圾。	是	4月19日，齐村镇执法人员现场对该场地所有人进行了批评教育，责令其立即对建筑垃圾进行覆盖，4月20日已完成整改。下步，将加大对该地点的巡查监管力度，严格落实相关防尘措施，发现环境隐患问题及时进行处理。	无	
16	访受〔2021〕D0499号	来电	滕州市界河镇前枣村，东水库东侧的养鸭场，污水直接排放至水库。	滕州市	涉水问题	此件为重复信访件。 4月18日，滕州市组织界河镇进行现场核实。经调查，该养鸭场现场有鸭棚2个，存栏约20000只，建有污水储存沉淀池，粪污经沉淀处理后外运处置，养鸭场四周未发现对外排污口；该养殖场未在禁养区内。之前，3月22日界河镇现场检查时发现该养鸭场因墙体破损部分粪污外溢至场南泄洪渠内，已要求该场立即封闭破损墙体外溢口、清理外溢粪污；3月25日检查时该养鸭场破损墙体已修复、外溢粪污已清理；4月18日进行了现场检查，场内沉淀池使用正常，未发现污水外排情况；4月19日再次进行了现场检查，场内沉淀池使用正常，未发现污水外排情况。	是	界河镇责令该养鸭场业主对养鸭场周边环境卫生进行清理打扫，防止污染水源情况发生；经与养鸭场业主沟通，在本批肉鸭出栏（大约1个月）后，立即停止饲养肉鸭。目前，养鸭场周边环境卫生已清理打扫。	无	
17	访受〔2021〕D0500号	来电	滕州市振兴北路鲁华农副城，食品区内的油烟、噪音严重，影响居民生活。	滕州市	大气污染	4月19日，滕州市组织综合行政执法局进行了现场核实。经调查，所反映的食品区位于鲁华农副城西南角二层食品加工区域，该区域的油烟污染主要是由加工馓子、面包的10余家商户以及3家饭店所造成的，噪音主要是在该区域就餐人员较多、声音嘈杂所造成的。	是	综合行政执法局要求该农副城物业管理办公室加强内部管理，督促经营户提醒就餐人员文明就餐，避免大声喧哗，并对该区域存在问题的经营户下达了《责令限期改正通知书》。目前，4家商户已安装了油烟净化设施；5家商户已经购买，正在准备进行安装，当事人保证在安装完成前暂不经营，目前已安装完毕。	无	
18	访受〔2021〕D0501号	来电	滕州市洪绪镇西赵沟社区17号楼南侧有养猪场，气味难闻，影响居民生活。	滕州市	大气污染	4月19日，滕州市组织农业农村局、洪绪镇进行了现场核实。经调查，该处为一吕姓村民，在社区17号楼南侧窝棚处，养殖生猪1头，鸡鸭10余只，有轻微异味。	是	洪绪镇已责令该户在出栏前，清理粪污，喷洒除臭剂，消除异味，待出栏后不再养殖。目前，该养殖户已清理粪污，喷洒除臭剂，对周边环境卫生进行了清理，正在积极联系买主进行出售。	无	
19	访受〔2021〕D0502号	来电	市中区齐村镇齐福社区西北方向1公里处有两家打石子厂、一家轮胎粉碎厂，夜间加工，噪音、扬尘严重。	市中区	大气污染	4月19日，市中区组织齐村镇、区自然资源局对信访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信访反映问题位于齐村镇朱子埠村（曾店自然村）西侧，执法人员现场检查发现该区域有1处存放石料的场地，未发现石子加工设备，周边未发现轮胎粉碎加工窝点。	是	4月19日，齐村镇、区自然资源局执法人员现场对该料场负责人进行批评教育，要求其立即对场地石料进行清理清运。目前，该场地内石料已清理完毕。下步，将责令齐村镇、区自然资源局加大对该区域的夜查力度，发现违法行为顶格处罚。	无	
20	访受〔2021〕D0503号	来电	台儿庄区泥沟镇杨庙垃圾站，露天存放垃圾，气味难闻，影响居民生活。	台儿庄区	固废污染	此件是重复信访件。 4月17日，台儿庄组织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泥沟镇政府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经查，反映问题属实，有关情况如下：经调查，该转办件反映的问题位于泥沟镇泥沟镇兰城驻地，与第七批访受[2021]D0217号转办件反映的问题基本一致。该垃圾处理场是国家南水北调东线配套工程和国家淮河流域水污染防治重点项目。该工程于2008年10月正式开工建设，2010年9月全部完工，垃圾处理场处理工艺采用无害化卫生填埋。经报上级批准同意，台儿庄区垃圾处理场已于2020年12月启动终期封场工程，并将我区生活垃圾运至枣庄中科环保电力有限公司进行无害化焚烧处理，实现全区生活垃圾“零填埋”。2020年12月，完成招投标，并开始实施封场工程。终期封场工程已完成调节池密闭、垃圾堆体整形及密闭、填埋区导排沟及场区雨水管网铺设等工程，正在实施场区道路及绿化工程施工，火炬系统已采购完毕并入场开始吊装，预计将于今年5月中旬完成安装调试，终期封场整体工程将于2021年7月13日前全部完成。2021年1季度自行检测报告显示厂界氨，硫化氢、臭气监测结果不超标，但场区内有异味。	是	1.区政府责令区综合行政执法局落实该处垃圾处理场定期监管责任，加强执法巡查和严格执法。 2.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对该处垃圾处理场采取专业处理措施，加大除臭杀菌药剂喷洒频次（增加了1倍），遏制和减小臭味的产生和扩散，最大限度减少对环境的影响。 3.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安排专人负责垃圾处理场中期封场整体工程，加快工作进度，泥沟镇政府安排人员配合区综合行政执法局的相关执法工作，确保中期封场整体工程定期全部完成。	无	
21	访受〔2021〕D0504号	来电	滕州市龙泉街道和谐康城B区6号楼西侧变电器附近环境较差，西侧门市油烟扰民。	滕州市	大气污染	4月19日，滕州市组织龙泉街道、综合行政执法局进行了现场核实。经调查，来电反映的和谐康城B区6号楼西侧变电器附近存有堆放的杂物及垃圾，和谐康城B区西侧门市“开心水饺店”存在油烟扰民情况。	是	龙泉街道、综合行政执法局组织保洁公司，调集环卫保洁人员、车辆，对该处堆放的杂物及垃圾进行了彻底清理清运，截至4月19日下午已全部清理清运完毕。对“开心水饺店”下达了《责令改正违法行为通知书》，责令当事人对油烟净化器进行更换，订制新的烟道和质量较好的油烟净化设备，截至4月20日下午，净化设备已经安装完毕。	无	
22	访受〔2021〕D0505号	来电	高新区兴仁街道百益花园6号楼北侧的金虹食品厂，污水、残渣不处理，气味难闻。	高新区	大气污染	4月19日，高新区组织行政审批局、兴仁街道办事处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经查，反映问题属实。有关情况如下：枣庄金虹食品有限公司位于高新区永福北路东侧、百益花苑北侧，从事生猪屠宰，2018年1月因停业连续6个月以上工商营业执照被吊销。现场检查时仍无生猪屠宰。2016年刘某利用该公司门市用于熟食加工销售，加工过程中有清洗、脱毛工序，清洗废水随意倾倒及脱毛残渣清理不及时存在气味污染。	是	截至4月20日上午，脱毛残渣已清理完毕，已改为半成品加工，并承诺今后不再进行清洗脱毛。	无	
23	访受〔2021〕D0506号	来电	滕州市滨湖镇朝阳矿对面的洗沙厂，露天放置材料，扬尘严重。	滕州市	大气污染	4月19日，滕州市组织生态环境分局进行了现场核实。经调查，来电反映的洗沙厂，实为山东苏淮建筑材料有限公司，位于滨湖镇朝阳矿区门前矿区路东侧，是一家从事石粉、矿粉加工的企业，其年清洗15万吨石粉项目于2018年9月10日已通过滕州市环境保护局审批，建有一条洗砂生产线，2018年10月26日通过竣工验收并投入生产，主要生产工序包括筛分、水洗、脱水等。该公司生产过程中上料、原料贮存等环节易产生粉尘，通过密闭厂房、硬化地面、设置喷水雾装置等措施抑尘降尘；成品物料贮存、车辆运输等环节，通过堆场地面硬化、洒水抑尘、物料堆覆盖、出口设置车辆冲洗装置等措施，防治扬尘污染。现场检查时，发现该公司未生产，院内露天堆存有砂石物料，部分已覆盖，部分未采取覆盖。	是	针对现场核实发现问题，生态环境分局责令该公司立即对露天存放未覆盖的砂石物料采取覆盖措施，并对其“未密闭易产生扬尘物料”的涉嫌环境违法行为进行立案调查，拟处罚2万元。截至4月20日下午，已对未覆盖的砂石物料进行了全部覆盖。	无	
24	访受〔2021〕D0507号	来电	滕州市北辛街道于楼村与罗庄村交界处滕平路西侧水沟内，水质污染、气味难闻。	滕州市	涉水问题	4月19日，滕州市组织北辛街道进行了现场核实。经调查，来电反映的水沟，位于滕平路西侧，北辛街道于楼居辖区内，水沟内存有积水，是由农业灌溉水外渗和雨水积存形成。由于该水沟紧邻交通干道，现场检查时，水面上有部分生活垃圾和柳絮漂浮物，影响水质，无明显难闻气味。	是	北辛街道组织机械、人力，对沟内积水抽取外排，并对水沟进行开挖清淤，彻底治理。截至4月20日下午，水沟治理已全面完成。	无	
25	访受〔2021〕D0508号	来电	台儿庄区张山子镇西首胜达精密制造厂，夜间释放气体，气味刺鼻。	台儿庄区	大气污染	此件为重复信访件。 4月19日，台儿庄组织区生态环境分局、张山子镇政府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经查，反映问题属实，有关情况如下：经调查，反映的“胜达精密制造厂”为枣庄市胜达精密铸造有限公司。该公司成立于2009年6月，主要从事金属冶炼、短流程铸造及精密加工。该公司环评备案编号：台环违建备字【2016】02号，排污许可证编号：91370400689499189G001P，建设有烧结机废气布袋除尘系统、石灰-石膏法脱硫系统、高炉脉冲式布袋除尘系统、铸造车间布袋除尘系统等环保设施。该公司安装有废气在线监测系统，并与省级平台联网，监测数据实时监控。2021年4月14日，该公司委托有检测资质的第三方（山东三益环境测试分析有限公司）对废气进行检测，检测结果显示：有组织废气方面，烧结机头排气筒氮氧化物浓度为24mg/m³，二氧化硫未检出；1#炼铁排气筒氮氧化物浓度为13mg/m³，二氧化硫浓度为1mg/m³，均符合《钢铁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7/990-2019）。无组织废气方面，厂区上风向无组织废气中氮氧化物浓度为0.047mg/m³，下风向无组织废气中氮氧化物浓度分别为0.060mg/m³、0.065mg/m³、0.062mg/m³；上风向无组织废气中二氧化硫浓度为0.026mg/m³，下风向无组织废气中二氧化硫浓度分别为0.028mg/m³、0.032mg/m³、0.029mg/m³；上风向及下风向无组织废气中臭氧浓度均小于10，无组织废气中氮氧化物、二氧化硫及臭氧浓度未超标。自2021年以来，自动在线监测数据显示，该企业日均值未超标。但厂区内有生产噪声。	是	1.区政府责令区生态环境分局、张山子镇政府在各自职责范围内加强日常巡查，切实履职尽责，发现违法行为依法依规查处。 2.区生态环境分局要求该企业针对专家组提出的整改方案和整改要求，立即进行整改；并及时维护环保设施，保证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行，确保达标排放。	无	

（下转第六版）